

附件 2

盘州市 2025 年续聘乡村公益性岗位—保洁员 项目实施方案

项目名称：盘州市 2025 年续聘乡村公益性岗位—保洁员项目

实施单位：盘州市就业局

主管单位：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 年 1 月

项目名称：盘州市 2025 年续聘乡村公益性岗位一保洁员项目

实施地点：乡镇（街道）

项目建设性质：新建

项目建设期限：2024 年 12 月—2025 年 12 月

项目投资：财政衔接资金 283.20 万元

建设内容：在全市范围续聘乡村公益性岗位一保洁员 590 名，促进人均年增收 4800 元/年。

预期效益：惠及脱贫劳动力、“三类人员”590 人。每人签订 12 个月的乡村公益性岗位劳务承包协议，促进人均增收 4800 元/年。

项目联系人：高晨晨

联系方式：手机：15519853386；邮箱：271918797@qq.com；QQ：271918797

项目主管部门：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；负责人：徐进；电话：0858-3635506。

项目实施部门：盘州市就业局；负责人：黄金芬；电话：0858-3107186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发展现状。让 590 名脱贫劳动力、“三类人员”，通过从事岗位有关工作，实现就业，促进增收。

2. 发展优势和潜力。让 590 名脱贫劳动力、“三类人员”通过从事岗位有关工作，实现就业，促进增收。

3.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因岗位待遇较低，部分安置人员选择外出务工，人员流失快。

4. 发展规划和目标。惠及脱贫劳动力、“三类人员”590 户，590 人。每人签订 12 个月的乡村公益性岗位劳务承包协议，促进人均增收 4800 元/人/年。

二、编制实施方案的指导思想、主要依据和基本原则

1. 指导思想。以凸显公益性岗位“托底线、救急难、临时性、公益性”属性，科学合理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，让更多符合条件的人员实现就业。

2. 主要依据。《贵州省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》、《盘州市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细则》等。

3. 基本原则。结合乡村振兴战略重大决策部署，科学合理开发岗位。

三、项目建设方案

1. 建设内容及资金预算。续聘 590 名，续聘 12 个月，促进人均增收 4800 元/人/年，即 $590 \text{ 名} \times 4800 \text{ 元} = 283.20 \text{ 万元}$ 。

2. 建设周期

于 2024 年 12 月启动项目，2025 年 12 月项目实施结束，预计 2025 年 12 月底申请验收。

四、组织保障和措施

1.建立组织机构

为做好盘州市乡村公益性岗位—保洁员开发与管理工作，特成立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成员如下。

组 长：徐 进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副组长：张 娅 市就业局局长

黄金芬 市就业局副局长

成 员：高晨晨 市就业局就业指导科负责人

范 琴 市就业局就业指导科工作人员

王恕琦 市就业局就业指导科工作人员

陈 行 市就业局就业指导科工作人员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社工作负责人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盘州市就业局，负责岗位工作日常管理、补贴拨付等，各乡镇（街道）负责乡村公益性岗位—保洁员的日常管理、申报岗位补贴、定期督查检查等。

2.加强监督检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定期对辖区内保洁员工作情况开展检查，原则上上一月一检查，并将检查表及检查情况留存备查；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过电话抽查、实地检查等方式对管理情况进行抽查。对无法胜任工作、不正确履行工作职责或者不遵守工作

纪律的，及时督促整改并做好记录，累计两次记录的，及时清退并停发补贴。出现弄虚作假、人岗分离、已兼任其他岗位或出现其他与方案不相符情形的，一经查实，追回所发的补贴，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3.严格资金管理

各乡(镇、街道)每月 25 日前向盘州市就业局提供本月补贴发放台账、考勤、工作图片申报工资→盘州市就业局审核汇总→盘州市就业局次月通过银行代发形式，将补贴发放在安置人员本人银行卡上，同时收集相关资料报账。项目结束后，由盘州市就业局提供相关印证资料，申请县级验收，完成资金核销报账。

4.资产管理

项目结束后，由盘州市就业局提供相关印证资料，申请县级验收，完成资金核销报账。

5.后续管护

后期由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居）明确专人负责管理，盘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半年开展一次专项检查。

五、效益分析

1.经济效益

安置人员从事盘州市乡村公益性岗位—保洁员岗位 12 个月，促进人均增收 4800 元/年。

2.社会效益

让 590 名脱贫劳动力、“三类人员”，通过从事岗位有关工作，

实现就业，促进增收。

3.生态效益

安置人员定期打扫村寨，保持村寨干净整洁。

六、利益联结机制

惠及脱贫劳动力、“三类人员”590 户，590 人。每人签订 12 个月的乡村公益性岗位劳务承包协议，促进人均增收 4800 元/年。

项目资金预算表

序号	建设内容	补助标准	预算金额	备注
1	在全市范围续聘保洁员 590 个，促进人均年增收 4800 元/年。	4800 元/年	283.20 万元	
合计			283.20 万元	